單位：金額(千元)

表12-3-0(103年度)綜稅應納稅額5分位申報統計分析表

製表日期：106年01月21日

分位別	納稅單位	應納稅額	平均數	中位數	第一分位數	第三分位數	標準差	變異係數
第1分位	1216296	0	0	0	0	0	0.00	0.00
第2分位	1216296	431790	0	0	0	1	0.61	172.93
第3分位	1216296	7451392	6	6	4	8	2.50	40.80
第4分位	1216295	22278064	18	18	14	22	5.00	27.27
第5分位	1216295	354718068	292	73	45	145	5965.19	2045.41
合　　計	6081478	384879314	63	6	0	22	2670.16	4219.12

一、說明：（一）第一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二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。
（二）第三分位數是指有百分之七十五之數值小於該數值。
（三）變異係數係指標準差*100 / 平均數。
（四）各欄項之金額係取千元後四捨五入。

二、本表以應納稅額切分位。

三、本統計之所得為課稅資料，未納入「政府移轉支出」各戶所得、免稅所得、分離課稅所得等資料，不宜逕作為衡量所得差距之參據，相關所得資料應以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布之資料為準。